

香港公務員總工會
談判委員會

電郵: ctcgsaa@yahoo.com.hk
電話: 2963 9472 傳真: 2856 5587



CB(1)978/08-09(03)

HONG KONG CIVIL SERVANTS
GENERAL UNION

NEGOTIATION COMMITTEE

E-MAIL: ctcgsaa@yahoo.com.hk

Tel.: 2963 9472 Fax.: 2856 5587

傳真號碼: 2121 0420

致: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主席及全體委員

公務員醫療及牙科福利事宜的意見及申訴

公務員事務局在 2008 年 12 月 24 日提供給本會的資料: 公務員及合資格人士享用醫療及牙科服務的現職公務員及家屬、退休公務員及家屬的人數, 數目是多達 528,000 名, 這數目是相當龐大。

2008/09 年度, 政府在公務員牙科的服務撥款只得 3.668 億, 從數字看來是非常不足的, 另外撥款的分項目錄及數字均不詳。本會收到眾多會員的投訴, 包括定期的牙齒檢查服務, 由以往 8 至 9 個月一次, 延長至現今 13 至 14 個月一次。同時, 有不少公務員亦擔心其子女的牙齒矯正服務, 因排期時間過長, 導致年齡超過可享服務的規定(《公務員事務規例》- 規例 900(2)條)。從以上的例子我們可看到牙科服務撥款嚴重的不足, 導致服務倒退, 令我們得不到最佳的醫療。

2009 年 2 月 4 日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, 在立法會回答議員葉劉淑儀女士, 提問的第二部分時: 說明政府每年在財政預算案上, 並沒有特定在公務員醫療上作出撥款, 只是一筆過向醫管局撥款; 從撥款上看到市民是與公務員共同使用同一個醫療系統。反映出為公務員而設的診所嚴重不足, 大部分公務員仍需使用醫管局轄下提供的門診服務, 因部分診所給予公務員少量優先籌, 導致公務員與市民經常產生不必要的爭拗, 造出一個不應有的假象, 令不少市民覺得公務員利用特權來霸佔他們的福利; 因此, 同事常常受到市民一些涼薄的說話。更甚的是, 在專科診所服務的使用上, 排期更動輒兩至三年時間, 試問市民大眾及公務員又怎可得到最合時及最合適的治療呢!

《公務員事務規例》中訂明, 政府作為僱主, 必須給予公務員及家屬、退休公務員及家屬「提供最佳的護理及治療」。但是在政府進行的醫療改革諮詢文件中, 我們找不到關於公務員的議題及項目, 身為僱員的我們, 感到非常失望與遺憾。政府身兼多職, 而我們和政府更是僱員與僱主的關係, 所以政府必須要向我們作出交待! 究竟政府與公務員及市民在醫療議題上的定位是否需要劃清界線? 以及僱主怎樣貫徹恪守承諾, 提供最佳的醫療及護理的服務? 這都是我們想得到答案。祈望貴委員會作出有力的支持與行動, 確保市民與公務員均能獲得最佳的醫療服務。

承執委會命談判委員會

主席



謹啟

2009 年 3 月 6 日

副本交: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